

台山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

台山市城区公园及城区道路片区改造策划服务项目采购需求书

一、中介服务机构资格（资质）要求

需具有规划乙级或以上资质。

二、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

按照工作安排，我局拟开展台山市城区公园及城区道路片区改造策划服务项目，对台城城区指定片区开展研究型规划编制工作，规划面积约 188.5 公顷，含城市公园、公建、道路等综合性研究内容。中选人须按业主需求完成相关规划成果编制、修改并出具纸质成果，需配合甲方开展现场走访、勘查等。中选人须配备到现场勘查的工具，服务地点为台山市台城城区。

三、合同履行地点

合同履行地点为台山市。

四、采购预算和公开选取方式

（一）计费依据：

项目计费参照中国城市规划协会《城市规划设计计费指导意见》（2017 年修订版），套用 16.3 研究型规划-工程层面（主要公建及周边地点）计费，计费单价为 2400/公顷，规划设计计费基价为 50 万元。

（一）采购预算：

本项目规划面积约 188.5 公顷，计费单价为 2400/公顷，故规划计费基价取 50 万元，综合性研究规划系数取 1.63，下浮率 40%，按照市场调节价，规划费用控制在： $50 \times 1.63 \times 60\% = 48.9$ 万元。费用最低价为 479000 元，最高价为 489000 元。

最终收费以市财政审定为准。

公开选取方式为方案择优选取。

五、服务时间

中选人在签订合同并收到甲方提供的基础资料后，30 个日历天内完成相关成果编制。

六、结算方式

具体结算方式以合同条款为准。

七、解决争议方式

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。

台山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

2026 年 4 月 28 日

